

訴願書範例

救濟與訴訟程序 ·

刊登：2020-03-31

簡述

一、誰會需要這個範本呢？

一般來說，當人民面對以下兩種情況時，會需要參考這個範本：

- (一) 認為行政機關的行政處分，有不當或是違法，侵害自己的權益時，可以提起訴願來請求這個行政機關的上級機關審查^[1]。屬於「撤銷訴願」的救濟方法。
- (二) 認為行政機關，依照法令原本應該在期限內做出一個行政處分卻沒有做出^[2]，又或者認為行政機關駁回自己申請的決定，損害自己的權益時，可以提起訴願來救濟。屬於「課予義務訴願」的類型。

訴願會是行政訴訟之前的一種救濟程序。通常必須先提起訴願，才能向法院提起行政訴訟。

二、範本的來源

訴願書範例，來自行政院院全球資訊網（n.d.），《訴願書範例》，下載Word檔(.docx)請點我，PDF檔(.pdf)請點我。

註腳

[1] [訴願法第1條](#)第1項：「人民對於中央或地方機關之行政處分，認為違法或不當，致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，得依本法提起訴願。但法律另有規定者，從其規定。」

[2] [訴願法第2條](#)：「

- I 人民因中央或地方機關對其依法申請之案件，於法定期間內應作為而不作為，認為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，亦得提起訴願。
- II 前項期間，法令未規定者，自機關受理申請之日起為二個。」

範本提供者及法律百科提供範本於法律百科網站上，任何人如果因參考或使用此範本而涉及法律爭議或遭受任何損害，範本提供者與法律百科不負任何保證責任。如果您對於此範本、相關說明或本法律責任聲明有任何疑問，請務必洽詢專業律師意見。

延伸閱讀

蘇宏杰（2020），《什麼是訴願？訴願的程序與結果可能有哪些？如果不服訴願結果可以如何救濟？》。

標籤

► [訴願](#) , [行政處分](#) , [行政爭訟](#) , [行政機關](#) , [訴願法](#)